

评价项目概况																																																	
企业名称	浙江毓秀针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LNG 自备供气站项目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行业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化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项目简介	<p>浙江毓秀针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9 月，企业位于浙江金西经济开发区北区，主要从事针织坯布制造和销售、高档织物织造、染整、加工和销售。</p> <p>企业在 2021 年对定型机燃料系统进行改造，设置 1 台 60m³ 立式 LNG 储罐进行供气，该项目已经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经济发展局备案，项目代码 2020-330702-45-03-163579。企业委托浙江天路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出具了总平面布置图，该 LNG 气化站于 2021 年当年投入使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6.1 整改意见以及落实情况</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整改意见</th> <th>落实情况</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本项目设备与站外/内的设施满足该气化站原设计的 DB33/T1155-2018《城镇小型液化天然气气化站技术规程》储罐与周边厂房的间距、卸车点与放散管的间距、储罐与放散管、储罐/放散管与仪表间的间距应按照 GB50028-2006《城镇燃气设计规范》(2020 年版)的要求重新布置。</td> <td>未完成整改</td> <td></td> </tr> <tr> <td>2</td> <td>储罐区、气化装置区域或有可能发生液化天然气泄漏的区域内应设置低温检测报警装置和相关的连锁装置，报警显示器应设置在值班室或仪表室等有值班人员的场所。</td> <td>未完成整改</td> <td></td> </tr> <tr> <td>3</td> <td>液化天然气气化站内设置的事故切断系统应具有手动、自动或手动自动同时启动的性能，手动启动器应设置在事故时方便到达的地方，并与所保护设备的间距不小于 15m，手动启动器应具有明显的功能标志。</td> <td>未完成整改</td> <td></td> </tr> <tr> <td>4</td> <td>天然气管道上的法兰应有可靠电气连接。</td> <td>未完成整改</td> <td></td> </tr> <tr> <td>5</td> <td>气化站入口处应设置消除人体静电装置，气化站防雷防静电设施应定期检测合格。</td> <td>未完成整改</td> <td></td> </tr> <tr> <td>6</td> <td>天然气管道应当有醒目的管道标识包括介质名称、介质等信息。</td> <td>未完成整改</td> <td></td> </tr> <tr> <td>7</td> <td>氮气瓶应当有防止烈日暴晒的设施。</td> <td>未完成整改</td> <td></td> </tr> <tr> <td>8</td> <td>气化站在用压力表应当检定合格后投入使用。</td> <td>未完成整改</td> <td></td> </tr> <tr> <td>9</td> <td>企业应任命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员。</td> <td>未完成整改</td> <td></td> </tr> <tr> <td>10</td> <td>企业应根据 GB/T 29639-2020《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编制与生产实际相符的应急预案，且未定期开展应急预案演练。</td> <td>未完成整改</td> <td></td> </tr> <tr> <td>11</td> <td>企业应当根据气化站情况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危险化学品管理制度、值班制度、教育培训制度、设备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以及气化站运行安全操作规程。</td> <td>未完成整改</td> <td></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整改意见	落实情况	备注	1	本项目设备与站外/内的设施满足该气化站原设计的 DB33/T1155-2018《城镇小型液化天然气气化站技术规程》储罐与周边厂房的间距、卸车点与放散管的间距、储罐与放散管、储罐/放散管与仪表间的间距应按照 GB50028-2006《城镇燃气设计规范》(2020 年版)的要求重新布置。	未完成整改		2	储罐区、气化装置区域或有可能发生液化天然气泄漏的区域内应设置低温检测报警装置和相关的连锁装置，报警显示器应设置在值班室或仪表室等有值班人员的场所。	未完成整改		3	液化天然气气化站内设置的事故切断系统应具有手动、自动或手动自动同时启动的性能，手动启动器应设置在事故时方便到达的地方，并与所保护设备的间距不小于 15m，手动启动器应具有明显的功能标志。	未完成整改		4	天然气管道上的法兰应有可靠电气连接。	未完成整改		5	气化站入口处应设置消除人体静电装置，气化站防雷防静电设施应定期检测合格。	未完成整改		6	天然气管道应当有醒目的管道标识包括介质名称、介质等信息。	未完成整改		7	氮气瓶应当有防止烈日暴晒的设施。	未完成整改		8	气化站在用压力表应当检定合格后投入使用。	未完成整改		9	企业应任命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员。	未完成整改		10	企业应根据 GB/T 29639-2020《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编制与生产实际相符的应急预案，且未定期开展应急预案演练。	未完成整改		11	企业应当根据气化站情况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危险化学品管理制度、值班制度、教育培训制度、设备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以及气化站运行安全操作规程。	未完成整改	
	序号	整改意见	落实情况	备注																																													
	1	本项目设备与站外/内的设施满足该气化站原设计的 DB33/T1155-2018《城镇小型液化天然气气化站技术规程》储罐与周边厂房的间距、卸车点与放散管的间距、储罐与放散管、储罐/放散管与仪表间的间距应按照 GB50028-2006《城镇燃气设计规范》(2020 年版)的要求重新布置。	未完成整改																																														
	2	储罐区、气化装置区域或有可能发生液化天然气泄漏的区域内应设置低温检测报警装置和相关的连锁装置，报警显示器应设置在值班室或仪表室等有值班人员的场所。	未完成整改																																														
	3	液化天然气气化站内设置的事故切断系统应具有手动、自动或手动自动同时启动的性能，手动启动器应设置在事故时方便到达的地方，并与所保护设备的间距不小于 15m，手动启动器应具有明显的功能标志。	未完成整改																																														
	4	天然气管道上的法兰应有可靠电气连接。	未完成整改																																														
	5	气化站入口处应设置消除人体静电装置，气化站防雷防静电设施应定期检测合格。	未完成整改																																														
	6	天然气管道应当有醒目的管道标识包括介质名称、介质等信息。	未完成整改																																														
	7	氮气瓶应当有防止烈日暴晒的设施。	未完成整改																																														
	8	气化站在用压力表应当检定合格后投入使用。	未完成整改																																														
	9	企业应任命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员。	未完成整改																																														
	10	企业应根据 GB/T 29639-2020《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编制与生产实际相符的应急预案，且未定期开展应急预案演练。	未完成整改																																														
11	企业应当根据气化站情况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危险化学品管理制度、值班制度、教育培训制度、设备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以及气化站运行安全操作规程。	未完成整改																																															
评价结论																																																	

<p>经安全评价，得出以下结论：</p> <p>该气化站总平面布置满足原设计标准 DB33/T1155-2018《城镇小型液化天然气气化站技术规程》，但部分间距不符合现行的 GB50028-2006《城镇燃气设计规范》（2020 年版）。企业在完成本报告 6.1 节提出的整改意见后，该气化站满足现行标准规范的安全生产条件。</p> <p>此外，企业应当强化日常的的安全管理工作，后续对整改意见的整改完成情况进行有效保持，并参考本报告第 6.2 节“保持安全生产条件的其他对策措施”内容，保证 LNG 气化站持续有效的安全运行。</p> <p>注：除评价项目概况，还要包含安全评价结论（有整改意见的，列上整改意见）</p>			
项目组成人员		姓名	工作任务
项目负责人		张新宇	现场勘察
报告编制人		黄寺贵	现场勘察，报告编制
项目组成员		黄寺贵、章强、黄昌江	整理资料
项目组成员		黄寺贵、贾黎婷	整理资料
项目组成员		陈涵跃	报告校核
技术负责人		陈晓俊	
报告审核人		胡洁萍	
过程控制负责人		陈国华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金范、黄寺贵、章强、贾黎婷、陈涵跃、胡洁萍、陈国华、陈晓俊、黄昌江	
	注册安全工程师	金范、黄寺贵、章强、贾黎婷、陈涵跃、胡洁萍、陈国华、陈晓俊、黄昌江	
	技术专家	/	
现场勘察时间		2024. 4. 12	报告提交时间 2024. 5. 15
现场图片：			



